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一、基本要素

（一）行政许可事项名称及编码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000109031000】

（二）行政许可事项子项名称及编码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000109031000】

（三）行政许可事项业务办理项名称及编码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000109031000】

（四）设定依据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06年1月21日国务院令第455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三条、第二十三条。

（五）实施依据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06年1月21日国务院令第455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三条、第二十三条。

（六）监管依据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06年1月21日国务院令第455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三条、第二十三条。

（七）实施机关：永德县公安局

（八）审批层级：县级

（九）行使层级：县级

（十）是否由审批机关受理：是

（十一）受理层级：县级

（十二）是否存在初审环节：否

（十三）初审层级：无

（十四）对应政务服务事项国家级基本目录名称：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十五）要素统一情况：全省要素统一

二、行政许可事项类型

条件型

1. 行政许可条件

（一）准予行政许可的条件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06年1月21日国务院令第455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三条  国家对烟花爆竹的生产、经营、运输和举办焰火晚会以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实行许可证制度。

（二）规定行政许可条件的依据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06年1月21日国务院令第455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三条  国家对烟花爆竹的生产、经营、运输和举办焰火晚会以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实行许可证制度。第二十三条  经由道路运输烟花爆竹的，托运人应当向运达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部门提出申请。

申请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1、提供有效地承运人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的资质证明；

2、提供有效地驾驶员、押运员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的资格证明；

3、提供有效地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的道路运输证明；

4、提供托运人从事烟花爆竹生产、经营的资质证明；运输时间、起始地点、运输路线、经停地点；

5、提供烟花爆竹的购销合同及运输烟花爆竹的种类、规格、数量；

6、提供烟花爆竹的产品质量和包装合格证明；

7、提供运输车辆牌号、运输时间、起始地点、行驶路线、经停地点。

四、行政许可服务对象类型与改革举措

（一）服务对象类型：企业法人

（二）是否为涉企许可事项：是

（三）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名称：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四）许可证件名称：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五）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六）具体改革举措

在实现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网上办理的基础上，会同相关部门大力推进“互联网+监管”，建立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

1.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无

五、申请材料

（一）申请材料名称

1、提供有效地承运人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的资质证明；

2、提供有效地驾驶员、押运员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的资格证明；

3、提供有效地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的道路运输证明；

4、提供托运人从事烟花爆竹生产、经营的资质证明；运输时间、起始地点、运输路线、经停地点；

5、提供烟花爆竹的购销合同及运输烟花爆竹的种类、规格、数量；

6、提供烟花爆竹的产品质量和包装合格证明；

7、提供运输车辆牌号、运输时间、起始地点、行驶路线、经停地点。

（二）规定申请材料的依据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06年1月21日国务院令第455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三条  经由道路运输烟花爆竹的，托运人应当向运达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部门提出申请。

六、中介服务

（一）有无法定中介服务事项：无

（二）中介服务事项名称：无

（三）设定中介服务事项的依据：无

（四）提供中介服务的机构：无

（五）中介服务事项的收费性质：无

七、审批程序

（一）办理行政许可的程序环节

申请—受理—审查—决定—送达

（二）规定行政许可程序的依据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06年1月21日国务院令第455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三条  国家对烟花爆竹的生产、经营、运输和举办焰火晚会以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实行许可证制度。

未经许可，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生产、经营、运输烟花爆竹，不得举办焰火晚会以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

第二十三条  经由道路运输烟花爆竹的，托运人应当向运达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部门提出申请，并提交下列相关材料：

1、提供有效地承运人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的资质证明；

2、提供有效地驾驶员、押运员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的资格证明；

3、提供有效地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的道路运输证明；

4、提供托运人从事烟花爆竹生产、经营的资质证明；运输时间、起始地点、运输路线、经停地点；

5、提供烟花爆竹的购销合同及运输烟花爆竹的种类、规格、数量；

6、提供烟花爆竹的产品质量和包装合格证明；

7、提供运输车辆牌号、运输时间、起始地点、行驶路线、经停地点。

八、受理和审批时限

（一）承诺受理时限：1个工作日

（二）法定审批时限：3个工作日

（三）规定法定审批时限依据：《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06年1月21日国务院令第455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

九、收费

（一）办理行政许可是否收费：否

（二）收费项目的名称、收费项目的标准、设定收费项目的依据、规定收费标准的依据：无

十、行政许可证件

（一）审批结果类型：证照

（二）审批结果名称：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三）审批结果的有效期限：3个月

（四）规定审批结果有效期限的依据：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第十八条、第十九条。

（五）是否需要办理审批结果变更手续：否

（六）办理审批结果变更手续的要求：无

（七）是否需要办理审批结果延续手续：否

（八）办理审批结果延续手续的要求：无

（九）审批结果的有效地域范围：本县

（十）规定审批结果有效地域范围的依据：暂无

十一、行政许可数量限制

（一）有无行政许可数量限制：无

（二）公布数量限制的方式：无

（三）公布数量限制的周期：无

（四）在数量限制条件下实施行政许可的方式：本县

（五）规定在数量限制条件下实施行政许可方式的依据：《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十二、行政许可后年检

（一）有无年检要求：无

（二）设定年检要求的依据：无

（三）年检周期：无

（四）年检是否要求报送材料：否

（五）年检报送材料名称：无

（六）年检是否收费：否

（七）年检收费项目的名称、年检收费项目的标准、设定年检收费项目的依据、规定年检项目收费标准的依据：无

（八）通过年检的证明或者标志**：**无

十三、行政许可后年报

（一）有无年报要求：无

（二）年报报送材料名称：无

（三）设定年报要求的依据：《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四）年报周期：无

十四、监管主体

县级公安机关

十五、备注：无